

2022年语文上海市徐汇区高三二模考试完整版

1. 现代文阅读

阅读下文，完成下面小题。

公民是个普世的概念

(1)一个人，为什么要做公民？因为他或她，不能当臣民，也不能做“顺民”。

(2)在中国，“公民”意识的缺位，来自沿袭千百年的臣民、顺民、子民观念。辛亥革命以来，我们经历了从“子民”到“国民”的进步；然后又从“国民”改入“人民”的行列，一圈圈转磨，却滋生出更多的顺民、愚民甚至于“文革”暴民。虽然“公民”一词自建国始已进入国家宪法，却始终没有真正进入中国人的社会生活。这一步看似近在咫尺，历经近一个世纪仍然步履艰难。

(3)翻开“五四”的页面，一批文化精英钱玄同、陈独秀、蔡元培、李大钊等凭借独立思考之理性精神，勇于探索社会出路之责任意识，积极投入到挽救国家危亡的行动中。当时无论是工商界的罢市罢工，还是各个阶层的抵制日货行动，甚至是底层劳动者抗击自身卑微地位的斗争，整个社会都在试图寻求“独立人格”与“个性解放”。在这样的现实语境下，以青年知识精英为首倡导的自由、平等、民主、责任等意识，实际已悄然在社会肌理中生根发芽，“公民社会”的雏形开始具备。从这个层面来说，当今社会倡导的“公民意识”、“公民精神”实质正脱胎于“五四”。

(4)然而，由于战乱、运动、传统惯性等种种原因，中国的公民社会一直不发达，一直不足以影响政府决策，中国社会治理模式也一直没有完成从自上而下到自下而上的根本转换。近几年，“五四”所倡导的公民精神终于获得了成长的机会。2007年，政治学者俞可平以一句常识性的“民主是个好东西”名震四海；财经作家吴晓波，在《激荡三十年》中阐述中国市场上国营、民营、外资三股力量在此消彼长、相互博弈的过程中对公民社会成长产生的积极作用；乙肝病毒携带者雷闯，因为“反乙肝歧视”，当选为“2009年度中国十大法制人物”……

(5)是的，他们都是公民。作为公民，地位有高下，名气有大小，但公民的义务和责任是相同的。我很佩服两位中国公民：韩寒与郝劲松。作家韩寒积极对公共事务发表看法，其独立的精神、自由的思想、智慧的言说和理性的态度，树立了一个公民样板，“公民韩寒”成为一个蕴含着青春和寄托了希望的流行称谓。作为法律工作者，公民郝劲松挥舞“法律斧头”，以“不服从”的劲头，勇敢地站出来，依法理性维权，成为一个“勇于用法护法的公民”表率。一位网友说：“对游戏规则的尊重，对民意的谦卑，正是公民社会一个获得理性光照的公民的高贵举止。”

(6)公民要“说话”。公民表达是为了公共利益。作家鄢烈山把自己的写作称为“公民写作”，说“首先得把自己当成公民，表达是最基本的权利”；摄影师卢广用照片“说话”，以《关注中国污染》的专题摄影呼吁政府与民众保护环境；中国绿眼睛保护组织，以“野生动物与自然保护”为使命，用眼睛“说话”。2009年广东番禺“反垃圾焚烧行动”被视为公民用行动“说话”、理性维权、官民良性互动的样本。这一事件最终获得了多赢的局面：居民保护了自己的切身利益，公众增强了社区意识和环保意识，媒体坚守了新闻操守，政府学会了协商与对话，体现了中国公民社会发展所具有的空间和潜力，也表明中国公民社会在各种进步力量的合力作用下促成并逐渐成长起来。

(7)公民是人，公民的生存生活环境是“公民社会”。公民社会，应该是尊重公民权利、公民自我做主的社会，是市场经济和民主政治的必然产物。而“身体维权”，则是2009年公民在尊严遭践踏、利益被侵害的时候，公民以一己之力绝地反击的一曲悲歌。无论是工人张海超被逼无奈开胸验肺，最终推动了职业病相关法规改良；还是司机孙中界为尊严一怒断指表清白，揭开上海钓鱼案黑幕，无不显示公民维护个人尊严和权利付出的高昂代价，以及当下中国社会与一个成熟的公民社会之间的距离。